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xcel Score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FlexSystem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0)

聯合公佈

(1) 股份協議完成；

(2) 出售協議完成；

(3) 特別分派；及

(4) 由創越融資有限公司代表 EXCEL SCORE LIMITED 就 FLEXSYSTEM HOLDINGS LIMITED 所有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 EXCEL SCORE LIMITED 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之股份) 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收購建議

Excel Score Limited 之財務顧問



FlexSystem Holdings Limited 之財務顧問



股份協議及出售協議完成

完成及出售完成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三日落實。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收購方將須就收購方集團尚未擁有或同意收購之所有股份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全面收購建議。綜合收購建議及回應文件將於完成後7日(現時預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內寄發予股東。

特別分派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三日，董事會議決向於記錄日期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名列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分派特別股息每股0.0693港元。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八日或前後派付。

茲提述Excel Score Limited及FlexSystem Holdings Limited(「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二月十八日之公佈(「該聯合公佈」)、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六日之通函、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之董事會會議通告(「通告」)及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六日之經修訂董事會會議通告(「經修訂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聯合公佈所用詞彙與該聯合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份協議及出售協議完成

完成及出售完成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三日落實。完成時，收購方集團已收購479,298,000股股份(其中收購方及龐先生分別持有306,000,000股股份及173,298,000股股份)，相當於公司於完成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79.88%，代價為126,400,000港元(或約每股0.26372港元)。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收購方將須就收購方集團尚未擁有或同意收購之所有股份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全面收購建議。綜合收購建議及回應文件將於完成後7日(現時預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內寄發予股東。

特別分派

誠如通告及經修訂通告所述，董事會召開董事會會議以考慮支付分派。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三日，董事會議決自公司繳入盈餘賬中，向於記錄日期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名列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分派特別股息每股0.0693港元。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八日或前後派付。分派總額將為41,580,000港元。

代表
Excel Score Limited
董事
龐維新

承董事會命
FlexSystem Holdings Limited
執行董事
駱偉文

香港，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三日

於本聯合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駱偉文先生、蘇耀經先生及周志明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連忠先生、李家偉先生及麥詠光先生。

於本聯合公佈日期，收購方之唯一董事為龐維新先生。

全體董事願就本聯合公佈所載資料(有關收購方及其一致行動人士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聯合公佈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收購方之唯一董事願就本聯合公佈所載資料(有關集團、賣方及其一致行動人士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深知，本聯合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聯合公佈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聯合公佈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一連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並將於公司之網站(www.flexsystem.com)刊登。